

岚皋县南宫山镇人民政府

2022 年财政综合运行绩效评价报告

为充分发挥镇级财政职能，优化基层公共资源的配置效率，进一步调动乡镇在保障民生、社会治理、服务经济方面的积极作用，提高乡镇财政资金的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中共陕西省委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陕发〔2019〕3 号）、《中共安康市委 安康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安发〔2021〕14 号）等文件精神，安康市财政局绩效管理科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对岚皋县南宫山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财政综合运行绩效进行了评价，通过实地调研走访、现场座谈、抽查资料等方式，从预算编制执行、财政收支规模、财政运行管理、财政运行成效、财政可持续性等方面开展具体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南宫山镇概况

南宫山镇隶属于陕西省安康市岚皋县，位于南宫山西麓，岚河流域中游，东南与孟石岭镇毗邻，西北与滔河镇接

壤，207 省道横贯东西。距岚皋县城 15 千米，镇域面积 185 平方千米，辖 10 个行政村 1 个社区、69 个村民小组，总人口 1.22 万人。近年来，南宫山镇围绕“一轴两线一中心”空间布局，紧扣“灵秀南宫山、醉美乡村游”发展定位和“旅游富民、生态强镇”发展目标，充分利用境内“一山（南宫山）一湖（南宫湖）一稻田（古梯田）”三大独特资源，聚焦乡村旅游、项目建设、产业提升、融合发展四项重点，形成以茶叶、魔芋、猕猴桃为主导，畜牧、中药材等为特色增收项目的产业发展格局，建成了宏大千亩猕猴桃园区、桂花千亩林下魔芋园区和花里、龙安、桂花、双岭四个茶产业带，溢河大水面养殖、余梁核桃、双岭绞股蓝、桂花大米、红日苦荞、西河“三养一种”已初具规模。南宫山镇曾先后荣获国家级卫生镇（2019 年）、国家级重点镇（“十三五”）、全省双拥工作先进镇等多项荣誉称号。

（二）行政职能

1. 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行政工作；负责镇村发展规划，培育主导产业，推动产业结构调整，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加强农产品质量、食品药品安全、市场管理等监管工作，加强环境保护、落实节能减排，实施生态文明建设。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探索集体经济有效实现形式，引导农民珍惜土地、增加投入，发展集约经营，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落实强农惠农措施，确

保农民受益。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引导农民多渠道转移就业，增加农民收入，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2. 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推进优生优育。促进农村义务教育发展，推动农村公共卫生体系和基本医疗体系建设，丰富农民群众文化生活，发展农村体育事业，培养社会主义新型农民。做好防灾减灾、五保供养、优抚安置、低保、扶贫救济、养老保险和其他社会救助工作。发展农村老龄服务。加强农村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工作。组织开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做好外出务工人员技能培训的服务工作，促进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完善农村公共服务，形成管理有序、服务完善、文明祥和的社会生活共同体。

3. 加强社会治理，维护农村稳定。加强民主法制宣传教育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完善农村治安防控体系，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做好农村信访工作，畅通诉求渠道，及时掌握社情民意，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妥善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建立健全农村应急管理体制，提高危机处置能力。依法管理宗教事务，

反对和制止利用宗教和宗教势力干预农村公共事务。协助县级有关部门做好安全生产、劳动监察等方面的工作。保证社会公正，维护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

4. 推动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加强农村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农村基层干部队伍建设、农村党员队伍建设。做好镇人大、政协、纪检、群团、国防教育、兵役、民兵等工作。指导村民自治、完善民主议事制度，推进村务公开、财务公开，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本级事务管理，推动农村社会建设，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增强社会自治功能。

5. 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组织架构

1. 机构设置

（1）党政综合办公室：主要承担党委、政府日常事务；负责纪检监察、党风廉政、考核、督察督办工作；负责党务、政务公开工作；负责精神文明建设、宣传工作；负责组织、统战等工作；负责人事编制、档案管理、目标考核等工作；协调各项中心工作；负责审计工作；承担文化旅游工作；承担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负责文体教育、广电旅游、科技、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与保护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帮扶桂花村。

（2）人大主席团办公室：职责任务：主要负责人大、政协、慈善、国防动员教育、民兵预备役和群团等相关工作；

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帮扶红日社区。

（3）经济发展办公室：主要负责制定并实施辖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负责制定镇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规划；负责自然资源管理工作；负责市场主体培育、固定资产投资工作；负责项目发展、移民、搬迁后扶等工作；负责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相关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帮扶宏大村。

（4）社会治理办公室：主要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反邪教、平安建设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帮扶溢河村。

（5）综合执法办公室：负责配合协调县级行政部门授权下放的相关执法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帮扶余梁村。

（6）农业综合服务站：负责承担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统筹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及集体经济、三变改革、合作社管理、农林技术培训与推广、农村宅基地审批、畜禽防疫与畜牧兽医监管、农残快检、质量强县、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产业建设、园区建设、农资直补、农业技术推广、农产品安全监管、放心粮油创建、土地生产经营流转、长江流域“十年禁捕”等相关服务、林业政策宣传与咨询、森林防火、胡蜂防治、森林病虫害防治、护林员管理、林木采伐管理、退耕还林规划及管护、林地管理与绿

化造林、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及案件查处、山林权属纠纷处理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帮扶西河村。

（7）社会保障服务站：主要负责社会保险、养老保险、福利救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负责承担计划生育优惠政策落实、卫生、新冠病毒疫情防控、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帮扶龙安村。

（8）公共事业服务站：主要承担辖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承担镇域生活垃圾治理试点镇创建工作；承担镇、村道路管护，农村道路“125”管理工作，承担生态环保、环境卫生、供水供电等公共事业服务工作；承担应急管理、防汛抗旱、防灾减灾、消防安全，负责辖区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帮扶花里村。

（9）便民服务中心：承担社区建设、拥军优属、民族宗教、老龄事务、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等民政事务工作；承担就业创业、技能培训等具体服务工作；帮扶展望村。

2. 人员编制

南官山镇人员编制 67 人，其中行政编制 29 人，事业编制 38 人。实有在职人员 58 人，其中行政编制 25 人，事业编制 33 人。

（四）2022 年主要工作任务

南官山镇政府 2022 年度总体目标为：全镇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全面提升，农旅产业焕发生机，全镇生产总值增长

5%，全镇域内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5%，全年招商引资项目数 ≥ 5 个，建成“垃圾银行”回收站 3 处，持续保持镇域内经济稳定发展。

二、财政综合运行概况

（一）财政预算收入情况

2022 年度南官山镇财政预算收入为 21043400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043400 元，全年调整后预算收入为 32965795.03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460306.17 元，其他收入 829011.68 元，年初结转结余资金 676477.18 元。

（二）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南官山镇 2022 年 1-12 月份，财政决算支出数为 32815167.25 元，其中基本支出 25906984.11 元，项目支出 6908183.14 元，年末结转结余 150627.78 元。其分项目情况为：

1. 按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48765.13 元；教育支出 11735892.81 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9834.37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2202.25 元；卫生健康支出 2360414.44 元；节能环保支出 934021.1 元；农林水支出 4272810.15 元；住房保障支出 1361227 元。

2. 按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20129346.17 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330199.51 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532229.77 元；资本性支出 4423391.8 元；对企业补助 400000 元。

（三）“三公”经费执行情况

基本支出中“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136000 元，实际决算数 116047.75 元，完成预算支出的 85.33%，较 2021 年减少了 2.1 万，下降 15.32%；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 53085.65 元；公务接待费为 62962.1 元。

（四）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按照《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财会〔2015〕24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试行）的通知》（财会〔2017〕1 号）等文件要求，南宫山镇政府初步建立起了一套内控制度体系，制定印发了涵盖资产管理、政府采购、财务管理等领域的一系列制度文件，规范了内部控制，加强了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通过开展对南宫山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一方面促进基层政府财政努力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着力提高政策实施效果和预算管理水平和，提高财政资源使用效益和配置效率，改变预算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

为镇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另一方面，推动南宫山镇政府及时纠正财政运行过程中存在绩效不高、运行质量差等方面的问题，不断提高政府财政管理规范化、精细化、绩效化水平，同时通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为上级财政部门加强对下级政府财政管理和转移支付分配提供决策资料和参考依据。

2. 评价对象和范围：受限基层政府的管理体制，镇级政府作为基层管理机构，其在财政收入政策方面基本没有话语权，所以本次政府财政综合运行绩效评价主要聚焦于南宫山镇府 2022 年度收入政策的执行情况，评价单位包括政府机关及其组成部门、乡镇各站办、村组等以及其他管理使用财政资金的单位和组织。

（二）绩效评价工作流程

1. 项目启动：项目启动后，组建绩效评价组，确定项目总负责人、主评人和项目组成员，明确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和要求。由本次绩效评价组主评人、项目总负责人对镇级政府财政运行所涉及的相关政策、文件进行全面梳理，引导项目所有成员深入学习评价任务相关管理文件、评价要求相关细则等各类与本次评价项目有关的材料。

2. 完善、确定绩效评价体系：评价组通过前期了解与被评价单位的初步沟通，研究确定此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和前期资料清单，与此同时，统一评价标准、评价方法等评

价相关内容，做到区域整体绩效评价方式、方法统一。

3. 拟定工作方案：评价组通过前期项目了解与被评价单位的初步沟通，明确此次绩效评价工作目标及任务，确定项目组成员及分工，由绩效评价组主要成员编制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框架，经内部讨论与完善后确定初步评级指标，同时，根据此次绩效评价的要求编制初步工作方案、初步资料清单。

4. 现场评价：根据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职责、职能实际情况，收集区域内评价年限三年内预算草案，人大会上批复及决算报告公示资料；预决算执行情况资料及汇总报告；镇政府财政主动性人员控制、监督管理、制度建设等资料，了解镇政府财政运行完成实际情况；配合现场勘察调研与开展相应访谈工作，发放调查问卷，走访受益群众，汇总收集各方信息，分析、核实数据并形成初步绩效评价方向。现场调研结束后根据评价结果编制评价工作底稿。

5. 分析评价汇总：绩效评价组将镇政府财政运行的相关数据、资料，进行分析、核实，同时根据现场提供的资料，与项目实施、管理方沟通存在的问题和风险等情况，就确定后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方法开展绩效评价。

6. 撰写报告：绩效评价组根据完成的现场工作情况及评价指标分析后，逐步开展撰写报告，评价组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组

将分析后的问题充分披露并提出改进建议，完成初步评价结论与报告初稿。

7. 报告审核、意见征询与确认定稿：绩效评价组将报告初稿经审核流程审核后，根据审核意见进行修改与完善，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评价组向被评价单位递交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征求被评价单位与相关专家意见，根据反馈意见进行修正和完善，必要时候经专家评审、论证后，绩效评价组修改与完善并形成正式评价报告及工作底稿。

8. 结果运用：将完成的绩效评价报告终稿及相关资料整理归档，针对发现的问题进一步与镇政府充分沟通交流，提示实施过程、管理可能存在的问题或风险，提出合理、适当的解决对策并积极配合后续相关整改情况。

（三）评价方法

数据分析法：分析地方经济发展指标完成数据、科技发展指标相关数据、工作任务目标完成情况数据、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得分等数据分析，评判年度财政运行综合绩效。

比较法。通过目标比较法，了解政策执行与政策目标设定之间的偏差情况；采用历史动态比较法，观察在政策推进过程中政策的实施效果和影响力，了解政策在执行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取得的实效。

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调查和访谈等方式，获得相关方

的主观感受，总结政策实施期间的执行效果，对政策执行结果、政策公平公正性和相关方满意度等进行评价。

四、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南宫山镇政府设置的整体绩效目标，评价组又通过梳理南宫山镇政府职责职能和财政重点支出方向，经征询被评价单位的基础上合理确定了本次评价指标体系，通过现场实施评价后，评价组认为南宫山镇政府 2022 年度有效履行了各项政府职能，在推动镇域经济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强环境保护和生态治理等方面成效明显，在县对镇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中获得了“B”等次。南宫山镇政府在预算执行管理、内控监督管理、财政资金绩效管理 and 财源建设等方面还有待改进和提高。南宫山镇政府 2022 年度财政综合运行绩效评价得分 85.1 分，评价结果等级为“B”，具体情况见附件一：

表 1：南宫山镇 2022 政府年度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预算编制与执行	12	10.5	87.5%
财政收支规模	12	11.7	97.5%
财政运行管理	26	19.9	76.5%
财政运行成效	38	31	81.6%
财政可持续性	12	12	100%
综合评价得分：85.1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B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预算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一是南宫山镇政府 2022 年度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质量不高，未对部门职能职责和年度工作任务进行详细的指标分解，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不够，对后期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指导、操作性不强；二是南宫山镇政府未开展 2022 年度绩效运行监控工作；三是未严格对新增项目政策开展规范的绩效评估，存在通过会议决议进行项目立项储备的情形。

（二）存量资金清理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南宫山镇政府存在往来款项，截止 2022 年 12 月南宫山镇政府应收账款挂帐 109529.96 元，应付账款挂帐 42120.29 元。上述问题虽属于历史遗留问题，但应及时加强整改清理。

（三）内控环节管理薄弱

一是会计核算基础工作存在不足，南宫山镇财政所财务人员记账不规范，未做到日清月结，未按月做账，存在季度集中记账等现象。二是固定资产管理意识有待加强，南宫山镇政府未对实物资产进行定期盘点，年代久远或待报废的资产未能及时处理；存在未及时建立固定资产卡片的情况；部分资产财务信息以及使用信息未随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动态更新。

（四）经济发展后劲不足

南宫山镇受土地、区位等条件限制，优势资源无法有效

开发，民间投资信心受阻，招商引资成效不明显。目前南官山镇为推动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主要通过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保障了一批重点项目和重大民生改善。并且从当地企业来看，企业整体发展水平不高，规模偏小，结构层次不足的特征较为明显，多依赖于传统企业，新兴产业不足，缺少具有带动性的龙头企业，难以支撑镇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六、相关建议

（一）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

建议建立科学、完善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闭环系统，有效运用绩效结果，以此实现预算编制的良性循环。同时需要加快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参照或学习制定符合南官山镇适用的分行业、领域绩效指标体系，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设。

（二）制定长效内控管理机制

建议规范会计核算管理，加大对财务人员的培训力度，提高会计业务水平，确保账务处理及时、准确，同时细化会计制度管理措施，认真审核原始凭证是否齐全，确保会计核算工作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建议严格执行固定资产管理规定，针对固定资产报废处理、验收登记、核算入账等重点环节明确操作规程，建立健

全固定资产实物登记台账，定期盘点，确保账帐相符、帐实相符。

（三）借助地域资源优势

一是建议根据政府现有财力和项目所具备的条件，兼顾眼前和长远发展规划，结合南宫山镇自身资源优势和地域特色，分轻重缓急进行企业培育、项目建设等工作，做强地方特色的龙头企业，把有限的资源和财力用在刀刃上，最大限度发挥其经济效益，同时在通过试点先行、争取政策等方面支持的基础上，实现由原先的“输血式”向“造血式”的模式转变。

二是建议继续坚持把农业园区作为培育壮大财源的主阵地，南宫山镇主导产业为茶叶、魔芋、猕猴桃，存在大而不强的问题，其他产业品牌建设力度还有待加强，产业发展对政府、政策依赖性强，对财政税收“反哺”效应不明显。同时政府要重点扶持附加值高、能进行深加工的高科技绿色环保新型企业，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实现“以园兴镇”。

南宫山镇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算编制与执行 (12分)	预算编制管理 (6分)	预算编制的完整性	(1) 年初预算编制包含“四本”预算得 0.5 分；每有一本未完成编制扣减 0.2 分，三本或以上未完成编制的则不得分； (2) 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预算足额编入预算得 0.5 分，未编入则不得分； (3) 新增重大政策及项目支出均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得 0.5 分，每发现一例未开展，扣 0.1 分； (4) 所有预算项目均开展了绩效目标填报及审核，得 0.5 分；每发现一例不符合，扣 0.1 分	2	1.5	未按照要求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预算编制程序的合规性	(1) 预算编制程序严谨； (2) 预算论证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每有一点不满足，扣减 1 分，扣完为止	2	2	
		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1)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2)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3)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每有一点不满足，扣减 1 分，扣完为止	2	1	受制于地方财力限制，年度预算调整数额较大
	预算执行管理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度	3、6、9、11 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分别完成调整预算的 25%、50%、75%、100%，相应月份	2	2	一季度 25.53%，二季度 60.49%，三季度 72.99%，四季度 100%

	(6 分)		每低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教育直达资金 监管情况	南宫山镇教育直达资金使用有无违规（挪用、占用、监管不力等），使用合理合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2	
		预算支出合规性	（1）预算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2）预算支出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预算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4）预算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每有一点不满足，扣减 0.5 分，扣完为止	2	2	
财政 收支 规模 (12 分)	收入情况 (3 分)	预算收入完成率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占决算数比重情况， $\geq 100\%$ 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3	
	支出情况 (9 分)	“三保”支出保障情况	（1）“三保”支出预算保障到位，得 1.5 分，否则不得分； （2）“三保”清单中每发现一项未保障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3	3	
		重点工作保障情况	教育、卫健、文旅、社保和住房保障 5 类与民生直接相关支出，以及科学技术、节能环保、城乡社区、农林水、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粮油物资储备 8 类与民生密切相关的支出的比重较上年支出每下降 1%，扣 0.1 分	3	2.7	教育、文旅、城乡社区支出同比下降。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控制情况	(1) 制定本级“三公”经费管理办法等制度的，得 0.6 分，否则不得分； (2) 与上年度相比，“三公”经费较上年有所降低的得 1.5 分，持平或增加则不得分； (3) 会议费、培训费较上年均有所降低的得 0.9 分，每有一项持平或增加则不得分	3	3	决算报表及分析报告
财政运行管理 (26 分)	内控与监督管理 (9 分)	内控体系健全性	内控体系完善且符合本单位实际得满分，有内控体系但不够科学得 1.5 分，无内控体系不得分	3	3	未及时进行帐务归档处理，做到日清月结.
		内控制度执行有效性	制度执行到位得满分，每发现一处未执行扣减 0.6 分，扣完为止	3	2.4	
		财会监督完成情况	按照计划要求完成相关监督检查的，得满分；每发现 1 项未开展监督检查情况，扣 0.6 分，扣完为止	3	3	
	资产与采购管理 (9 分)	固定资产账实相符率	固定资产账实相符率(%)=已入账的固定资产总额 / 实际占有使用的固定资产总额×100%； 95%≤固定资产账实相符率≤105%，得满分； 80%≤固定资产账实相符率<95%或 105%<固定资产账实相符率≤120%，得 1.5 分； 固定资产账实相符率>120%或固定资产账实相符率<80%，不得分	3	3	资产系统并入财政云，两项相符,但是未给资产进行条码标注，未对实物资产进行定期盘点，年代久远或待报废的资产未能及时处理；存在未及时建立固定资产卡片的情况；部分资产财务信息以及使用信息未随资产全生命期管理动态更新。

		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占有的固定资产总额-待处置固定资产价值)/实际占有的固定资产总额×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90%,得满分,70%≤固定资产利用率<90%,得1.5分,固定资产利用率<70%,不得分	3	1.5	
		政府采购管理情况	镇政府采购全面按照规定流程完成、相关手续合规,得满分;每发现1起不合规情况,扣减0.75分,扣完为止	3	3	
	财政资金使用效益(8分)	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评价,事前、事中、事后绩效均开展,每发现1项未开展或不合规,扣减1分	4	2	1.存在绩效管理环节缺失,2022年度未按要求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和事后重点绩效评价;2.绩效目标填报质量不高,细化量化程度不高,核心指标缺失,存在无关指标。
		项目绩效体系建设情况	(1)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项目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绩效目标明确清晰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细化具体得满分,发现一个部分不完整扣减0.5分	4	2	
财政运行成效(38分)	重大民生保障情况(12分)	教育支出效益情况	以下两项与过去三年平均值作比较,每有一项持平或者超出,得1.5分,否则该项不得分(1)幼儿入园率; (2)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3	3	
		社会保障支出效益情况	(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高于或与过去三年平均值持平,得1.2分,否则不得分; (2)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高于与过去三年平均值持平,得0.9分,否则不得分;	3	3	

			(3) 最低生活保障应保尽保率达到 100%的, 得 0.9 分, 否则不得分;			
		卫生健康支出 效益情况	(1) 每年开展日常镇乡居民健康体检; (2) 完成全年计划上门义诊次数; (3) 家庭医生签约率达到 100%。每有一点不满足, 扣减 1 分, 扣完为止	3	3	
		社会治理支出 效益情况	(1) 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 平安建设满意度高于全县平均水平; (3) 完成平安建设、禁毒、全民反诈等工作。每有一点不满足, 扣减 1 分, 扣完为止	3	3	
	重点领域 支持情况 (16 分)	乡村振兴工作 成效	(1)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9%以上; (2) 消除集体经济薄弱村 11 个; (3) 农村院房环境提升 328 户; (4) 完成“四提升一革命”工作任务, 农村“厕所革命”改造 150 户, 建成桂花、宏大、溢河、双岭 4 个示范村。每有一点不满足, 扣减 1 分, 扣完为止	4	3	农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未到设定值
		环境质量改善 情况	(1) 空气优良天气较上一年同比持平或增加, 得 2 分, 否则依据减少比例进行扣减分数; (2) 出境断面水质达到Ⅱ类, 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 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4	2	空气优良天数无数据支撑
		镇域经济高质 量发展	完成岚皋县下达南宫山镇 2022 年考核指标任务, 考核优秀得满分, 良好 2 分, 不合格	4	2	

			不得分			
		旅游经济高效 发展	（1）旅游投入支出逐年增长； （2）内宣外宣全年活动开展，提高镇域旅游知名度。每有一点不满足，扣减 2 分，扣完为止	4	2	文旅支出相比上年有所下降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评价社会公众对政府提升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情况的满意程度≥90%，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5	5	回收有效问卷 21 份，满意度指数 100%
		市场主体满意度	评价市场主体对政府履职服务的满意程度≥90%，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5	5	回收有效问卷 18 份，满意度指数 99.21%
财政可持 续性 （12 分）	财政运行 风险防控 （4 分）	财政供养人员 规模	镇级财政供养人员实际数占编制数的比重不超过 100%的，得满分；每超过 1%（不足 1%的按照 1%计算），扣减 0.2 分，扣完为止	4	4	
	财源培养 （8 分）	招商引资工作 开展情况	完成岚皋县下达南宫山镇 2022 年招商引资工作计划且开展效果良好的，得满分，未完成 1 项扣减 1 分，扣完为止	4	4	
		财源建设质量	（1）新建特色产业园区数量建设； （2）特色产业种植产业规模扩大情况。每有一点不满足，扣减 2 分，扣完为止	4	4	
总计				100	85.1	
评价等级		A（S≥90），B（90>S≥80），C（80>S≥60），D（S<60）		B		

